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电重工”或“公司”）按照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中央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的指导意见》要求，认真履行社会责任，以“创造绿色生产、促进生态文明”为使命，践行“同心同向同行、创业创新创效”的企业精神，秉持“求实、创新、和谐、奋进”的核心价值观，奉行“绿色、智能、安全、高效”的发展理念，坚持科技引领、资源协同、健康持续的发展道路，不断强化核心能力建设，致力于建设成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一流系统解决方案服务商。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公司统筹考虑了股东、员工、客户等不同利益相关方的关切，重视环境保护和社会公益事业，促进了社会、环境及生态、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的每股收益为0.2626元，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8.4条计算的每股社会贡献值为0.9433元。

一、坚持合规经营，提升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制度体系，充分发挥治理结构作用，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探索并推进内控体系、合规体系、风险管理体系等多体系融合，提高管理体系运行效率，做到了生产必须安全、产品节能环保、经营守法诚信、员工身心健康、顾客持续满意、企业和谐发展。

（一）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依法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党委和经理层组成的法

人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内部治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为依法落实出资人有限责任，强化所属子公司独立法人地位，组织制定了《一人有限公司章程编制指引（试行）》和《控股有限公司章程编制指引（试行）》，指导所属子公司进一步细化落实与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相适应的法人治理机制，目前所属五家子公司全部建立了董事会，实现董事会应建尽建，另，公司从采购、技改、剩余物资处置等方面进一步对事业部和子公司进行授权放权，公司整体治理水平和管控效率得到进一步提高。

（二）加强内控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公司组织全面梳理国家各部委关于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合规管理的指导思想和工作要求，研究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合规管理办法（试行）》《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以及“三体系”程序文件，构建具有华电重工特色的内控合规风险一体化管理框架，制定并发布《关于开展公司内控合规风险一体化管理制度体系建设的通知》，组织编制《内控合规风险一体化管理实施细则》《内控合规风险管理手册》《风险评估与内控合规评价手册》等文件，围绕安全、环保、销售、财税、内控、公司治理等重点领域，新建 40 项制度，修订 54 项制度，促进公司内控体系、合规体系以及风险管理体系高效协同、有机融合。

（三）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

公司以信息披露为核心，依法开展投资者管理相关工作，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借助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上证 e 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将经营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广大投资者进行披露，安排专人接待投资者的来电来访，在不违反信披规定的前提下，耐心回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证路演中心”平台，召开了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参加了

2021年北京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采取网络远程方式回答投资者在线提出的问题。另，公司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北京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等监管机构均保持了良好沟通。公司于年内召开了三次股东大会，及时发出了股东大会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并提供网络投票服务，在审议重要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四）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29 亿元，同比增长 15.97%；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 亿元，同比增长 213.60%；全员劳动生产率 70 万元/人，同比增长 37.82%。公司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严格遵守企业财务制度、会计准则，真实准确核算企业经营成果，依法诚信履行纳税义务，年内共缴纳税款 2.66 亿元，为地方和国家的经济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

（五）努力增厚业绩积极回报股东

2021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1,155,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26元（含税），合计人民币3,003.00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之后，因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总股本发生了变动，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总股本为基数，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实际每股派送现金股利（含税）为0.02573元/股，实际分配的利润为30,027,167.30元。截至报告期末，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7月29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7月30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1年7月30日。

二、坚持以人为本，促进员工成长

（一）建立健全员工权益保障制度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制定了《劳动用工管理办法》《员工休假请假管理办法》《员工退休管理办法》等员工权益保障制度，本着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与工会签订集体劳动合同，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合同签订率达到 100%。公司依法按时足额为职工交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出台了《企业年金实施方案》，为符合条件的员工缴纳企业年金。另，为缓解员工住房压力，公司与中关村科技园区丰台园签订了人才公租房租赁协议，制定了《人才公租房分配方案》《丰台园人才公租房管理细则》，为符合条件的员工配租公租房，同时补贴租金的 40%。公司目前租赁人才公租房 33 套，安排入住 44 人，2021 年度补贴住房租金 52.25 万元。为 32 人办理入住乐乎公寓，补贴住房租金 53.47 万元。此外，公司为新入职的应届毕业生发放住房补贴，2021 年度为 29 名应届生发放住房补贴 15.96 万元。

（二）加强人才引进，优化人力资源配置

通过校园招聘、人才专场招聘、网络招聘和猎头推荐、发布公司“伯乐奖”招聘岗位等方式，多层次、多渠道、多平台构建人才招聘体系，引进高端和稀缺人才，为公司快速发展提供人力资源保障。报告期内，公司共组织成熟人才面试 36 场，引进成熟人才 67 人；参加天津大学、华北电力大学等 15 所高校招聘会，招收应届毕业生 40 人。另外，根据各部门业务需求及员工的专业背景和职业规划，对 72 名员工进行内部调动，做到人尽其才。

（三）保障员工权益，提升员工幸福感

1. 解决员工问题

公司已建立职工信息动态反应和预警机制，各级领导干部主动深入职工群众，及时了解掌握职工思想动态，倾听职工诉求，全力做好正面引导，

及时理顺情绪、化解矛盾，解决关系职工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二次职代会，在会前广泛征集职工代表提案，在会后对相关提案进行监督办理，同时多次组织职工座谈会、工会会员联席会，鼓励职工为公司发展支招献策，提高职工的归属感和荣誉感。公司积极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为员工办理了修建健身区域、改善食堂伙食等近 200 项实事。

2. 关心员工成长

公司充分发挥职能管理优势，提升职能服务水平，积极争取国家和地方人才福利政策，通过人才引进、应届毕业生、留学服务中心等多渠道、多方面争取员工北京、天津落户指标。积极组织和指导员工办理北京市积分落户，缓解员工在京工作、生活的现实压力。根据北京市引进人才政策，为多名应届生和核心骨干员工办理北京户口、“北京市工作居住证”。持续组织开展职称评审工作，其中 78 人取得了职称证书。实行导师带培制度，培育良好的师徒传承文化，对 2020 年度最佳新员工和优秀指导老师进行表彰。按照国家相关政策，为全体员工足额缴纳五险一金，建立有效的保障体系。不断完善员工医疗和养老保障，为员工办理补充医保及子女补充医保，为符合条件的员工建立企业年金，提升员工幸福感、归属感。

3. 提升员工素养

公司建立了科学的培训课程体系，组织 72 名新员工参加集中培训，为应届毕业生建立师带徒关系，帮助新员工快速成长，更快更好地融入公司。鼓励员工参加岗位培训和考取各类注册资格和执业证书，提升员工专业能力。累计组织 8,774 人次参加各类培训，覆盖率达 100%。充分发挥工会“大学校”作用，积极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创建学习型组织、争做知识型职工”活动，不断提升职工思想政治素质和业务技术水平。广泛开展“书香重工 全民阅读”活动，近 350 名职工分享读书体会并推荐阅读

书籍。

4. 关注员工健康

公司建立了职工代表安全生产专项巡视及劳动保护监督员日常监督机制，积极开展劳动保护监督检查、推进职业健康工作。关心职工冷暖，开展“冬送温暖夏送清凉”等活动，为一线工人送去爱心，营造安全和谐的生产环境。组织职工进行健康体检，建立职工健康档案，为女职工安排专项健康体检。倡导健康向上的生活方式，为职工发放 797 份健康权益包。定期组织职工观看不同主题的“守护健康”云课堂线上直播，不定期组织职工健步走、篮球比赛、乒乓球比赛等多种文体娱乐活动，丰富职工工余生活。

5. 帮扶困难职工

公司关心困难职工冷暖，在职工面临困难时，及时伸出援助之手。公司本部对困难员工给予慰问金。曹妃甸重工在春节前组织困难职工慰问活动，给予困难职工家庭慰问金和慰问品；看望生病职工、慰问直系亲属去世员工，给予慰问金及慰问品。重工机械对住院、生病员工进行慰问，发放婚丧、退休等慰问金；对家庭困难员工提供帮扶。武汉华电为 5 名困难职工发放慰问金，拜访慰问 2 名困难职工家庭，送去米、油等物资。河南华电在春节前组织看望困难职工 2 人及生病住院职工 2 人，给予慰问金及慰问品。

6. 强化疫情防控

公司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每周召开疫情防控例会，专题研究疫情防控措施，全面加强境外员工的管理，购置了酒精、消毒液、口罩、酒精湿巾等防疫物资，定期为员工发放口罩等物品，2021 年度防疫物资累计投入 31.15 万元。公司严格执行北京市及项目属地政府的防疫管理要求，对于出现时空交集的人员，第一时间上报社区，并严格遵守社区的相关规

定。公司为加强员工防护，从严从紧落实人员进出京，积极组织员工加强针疫苗接种，目前疫苗接种率达到 93%。定期组织员工开展核酸检测，保障员工的身体健康。河南华电有力应对郑州两轮疫情，全部人员驻厂保生产，实现了疫情防控“零感染”。公司针对境外项目，多次开展疫情防控部署和检查，确保境外项目员工安全、项目执行顺利。报告期内，公司疫情防控形势平稳，系统各单位均未发生聚集性疫情，无确诊和疑似病例。

三、坚持深化改革，激发活力动力

（一）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为建立健全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核心人才，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有效结合在一起，公司于报告期内首次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管理骨干、技术骨干在内的 17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201 万股，将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与公司经营业绩指标挂钩，充分调动员工干事创业的热情。

（二）探索混合所有制改革

报告期内，为抢抓港口智能化升级市场机遇，公司与唐山港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澳傅旭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蓝海起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发起设立华电蓝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天津蓝海起源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华电蓝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平台，探索通过建立风险共担、利益共享市场化机制，加快推动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型港口装备技术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三）完善薪酬分配方案

公司实施工资总额备案制，建立了与利润、全员劳动生产率“一适应两挂钩”的工资总额决定机制，增人不增资，减人不减资，从“管数”转为“管机制”，加大绩效薪酬占比，根据绩效表现动态调整绩效薪酬，薪

酬与效益同频共振，形成“效益是干出来的，薪酬是挣出来的”正向导向。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员工工资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员工岗位等级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员工进行考核，体现不同岗位的劳动价值。

四、坚持科技创新，助推高质量发展

公司作为北京市高新技术企业、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十百千工程企业、北京市专利示范单位、丰台区知识产权优势企业，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不断强化创新引领作用，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重大科技攻关任务，聚焦海上风电、氢能等“卡脖子”技术，推动绿色低碳发展，为实现“双碳”目标贡献力量。报告期内，公司科研投入 3.83 亿元，获得授权专利 206 项，制定并发布国标及行标 3 项，获批 1 个国家级创新平台，1 个省部级创新平台，首次在中国物流与采购、中国产学研、钢结构等非电力行业协会获得科学技术奖一等奖，海上风电课题获得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2021 年度电力管理创新奖，完全自主研发的智能巡检机器人实现科技成果孵化并在越南沿海二期项目成功应用，积极承担国家可再生能源科技项目、国家能源局海上风电“补短板”项目，摘得华电集团首批揭榜挂帅项目，推动一批核心关键技术攻关取得突破。

五、坚持公益事业，履行社会责任

（一）落实扶贫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扶贫工作“三个聚焦”，集中购买新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乌恰县及山西贫困地区产品，合计人民币 47.49 万元。组织爱心捐助，向新疆的“华电爱心超市”捐赠衣物、文体用品、玩具等二百余件，为扶贫事业贡献一份力量。

（二）开展公益活动

公司响应国家节能环保和生态环境保护的号召，针对日常办公、生活中的用纸、用电、用水、用车等行为，做好公益环保、绿色出行、低碳科

技、节能倡议等知识宣传和行动展示，树立良好企业形象。组织开展“光盘明星”文明用餐签名活动，号召员工杜绝浪费，从我做起，积极倡导勤俭节约、艰苦奋斗的精神，增强节约意识，养成良好的文明餐桌习惯，让绿色生活成为新风尚。公司团委组织成立青年志愿者服务队，定期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开展线上植树、环保骑行等公益活动。公司积极营造助力精准扶贫、弘扬雷锋精神、建工新时代的良好氛围，为社会公益事业贡献一份力量。

六、坚持绿色发展，促进生态文明

（一）贯彻国家战略，践行绿色低碳发展

公司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坚持“绿色、智能、安全、高效”的经营理念，紧跟国家大力发展清洁能源战略，加快推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为实现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贡献力量。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十四五”发展规划，按照“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明确发展目标，大力发展海上风电、陆上风电、光伏业务，积极培育氢能、综合能效提升和智慧港机业务，全力推进自主研发的新型岸桥首台套落地，牵头承担集团公司“揭榜挂帅”项目并取得阶段性进展。

（二）夯实管理基础，确保安全生产

公司安全生产工作总体稳定，呈现出平稳向好态势，未发生影响安全目标各类事件和人身伤亡事故。华电吐鲁番输煤和空冷、华电哈密空冷塔、华电海坛海峡、盐城大丰 H5、广东揭阳等重点项目安全移交运行，多个单位和个人受到业主表扬和嘉奖，安全管理工作卓有成效。报告期内，公司发布了《2021 年安全环保工作要点》《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明确全年安全环保工作思路、目标和工作重点，强调敏感时期应急值守、领导带班等有关工作，确保建党 100 周年期间安全稳定。

公司通过天津培训教育基地和网络视频，开展了 9 期安全管理培训和考试，培训各类人员 1,200 余人次。组织实施了“安全生产月”活动，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开展了安全宣讲、警示教育、应急演练、管理提升“区域行”等活动，提高了员工的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

公司在建 EPC 项目安全生产投入 7,067 万元，工程项目现场安全设施和安全生产条件满足法律法规要求。组织对 34 个 EPC 项目和 4 家制造企业进行了多轮次安全生产检查，消除各类安全隐患，按照“强管理、重整改、严考核”工作要求，推行了考核评比机制，对受检单位进行打分排名，充分发挥考核激励作用。同往年对比，公司重大安全隐患明显减少，工程项目和制造企业安全管理水平明显提升。

公司 EPC 项目积极贯彻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推行规范化、定置化管理，营造现场安全和谐氛围。华电可门、十里泉等项目设置了安全体验馆，定期组织人员进行安全技能训练，现场各类安全设施齐全，安全氛围浓厚。国能灵武项目设置了门禁管理系统，网架施工安全防护、临时用电、登高爬梯等设置规范，受到业主单位表扬。华电中集 01 海上作业平台运行维护工作规范，甲板设备设施存放定置化、条理化，船舶动力系统、起重机性能优良，生活设施完善，作业效率得到有力保障。

（三）加强环境保护，促进生态文明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环境保护的重要论述和生态文明思想，积极学习贯彻中央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精神，贯彻落实华电集团、华电科工《生态环保深入治理工作方案》等工作部署，切实推进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巩固提升环保自律能力。

不断完善环保管理体系。公司本部制定了《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办

法》《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形成了“1+6+N”环保制度体系；曹妃甸重工制定了《生态环境保护奖惩管理办法》；重工机械重新编制了生态环保应急预案，在地方政府完成备案审批；武汉华电编制了《重污染天气绩效评级文件》，修订《环保工作责任追究实施办法》等 8 项制度；河南华电修订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汇编》。

广泛宣传生态环保理念。公司本部举办了二期环境保护专题培训；曹妃甸重工举办了三期生态环保专题培训；重工机械组织签订 327 份环保责任书，举办两次环保培训；武汉华电开展两次环保培训，开展两次应急演练；河南华电开展了“低碳出行、绿色共享”社会责任月活动和班组级环保制度培训，邀请市环保专家、专业环保公司开展两次环保帮扶培训；公司 EPC 工程项目开展了全员安全环保入场教育及专题培训。

公司下属四家制造企业不断加强环保投入，实现合法合规管理。曹妃甸重工新增移动式焊烟除尘器 105 台，投用了重型车辆视频门禁系统和危废库视频监控系统，被曹妃甸区政府评为 2021 年度环保绩效评级 C 级企业；重工机械新增移动式焊烟除尘器 57 台，荣获天津北辰区 2021 年度“生态环境工作先进单位”称号；武汉华电完成了污染源达标检测，完成塔筒生产线建设和环评验收；河南华电积极推动移动油漆棚及配套环保设施建设，延续郑州航空港区 2021 年度“臭氧管控豁免单位”认定，延续省环保厅环保绩效分级 B 级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使用电量 2,052.07 万度，使用自来水 21.86 万吨，所属四家制造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合法合规，未发生负面影响及政府处罚、通报的环境污染事件。曹妃甸重工 2021 年 VOCs 计划排放 9.56 吨，颗粒物计划排放 4.41 吨，经环保检测核算，VOCs 实际排放 8.84 吨，颗粒物实际排放 3.19 吨，噪声排放为昼间 59dB(均值)、夜间 49dB(均值)，委托第三方单位处置危险废物 59.3 吨，均符合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

重工机械 2021 年 VOCs 计划排放 50 吨，颗粒物计划排放 120 吨，经环保检测核算，VOCs 实际排放 6.8 吨，颗粒物实际排放 49.76 吨，噪声排放为昼间 57dB(均值)、夜间 48dB(均值)，委托第三方单位处置危险废物 110 吨，均符合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武汉华电 VOCs 年排放 0.506 吨(限值 29 吨)，二甲苯 0.025 吨(限值 8.76 吨)，颗粒物 0.302 吨(限值 10.22 吨)，昼间噪音均值为 55dB，夜间噪音均值为 45dB，委托第三方单位处置危险废物 80 吨，均符合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河南华电 2021 年 VOCs 排放 2.6 吨，颗粒物 4.32 吨，昼间噪音均值为 58.8dB，夜间噪音均值为 46.8dB，委托第三方单位处置危险废物 1.825 吨，均符合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

(四) 加强质量管理，提升产量品质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各单位高质量高标准推进项目建设，精心策划，狠抓落实，用心打造质量亮点，提升工程品质，争创优质工程，成效显著。公司参建的华电莱州绿色能源示范工程项目荣获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福建华电邵武电厂三期 2×660MW 工程项目和华电江苏句容二期扩建项目荣获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新疆天池一号圆形堆场工程获得煤炭行业优质工程奖和煤炭行业工程质量“太阳杯”奖，广西华谊项目荣获 2021 年度化学工业优质精品工程奖，江苏华电句容煤炭储运工程荣获 2021 年度江苏交通优质工程奖。河南华电荣获 2021 年“河南省质量诚信 AA 企业”荣誉称号。曹妃甸重工 3 名员工荣获曹妃甸区第二届职工职业技能大赛“技术状元”和“技术能手”荣誉称号。重工机械、武汉华电等单位陆续收到华电福新、柬埔寨西港等项目业主表扬信，感谢各单位为项目提供优质产品。事业部和子公司积极开展 QC 小组活动，集思广益，勇于创新，17 项 QC 成果荣获“2021 年度科工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成果奖”。

大道至简，实干为要。2022 年，公司将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国家“双碳”战略布局，推动传统业

务转型升级和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促进社会、环境及生态、经济的可持续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